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
间项目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第二部分：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附件 3、项目排污许可证

附件 4、工况记录表

附件 5、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6、验收检测报告附件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第一部份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

传真：

邮箱：

地址：

编制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0859)3293111

传真:(0859)3669368

邮箱:gzhxhjjc@163.com

地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3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6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9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10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1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5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16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三江口镇甘坝村				
主要产品名称	杉木板、单板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杉木板 10000m ³ ，单板 10000m 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杉木板 10000m ³ ，单板 10000m ³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0年5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6月		
调试时间	2021年4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年1月6-7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3	比例	11.3%
实际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万元)	113	比例	11.3%
验收监测依据	<p>(1)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 682 号国务院令）；</p> <p>(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p> <p>(4)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 号）；</p> <p>(5)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2020 年 5 月；</p> <p>(6)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0]156 号）2020 年 5 月；</p> <p>(7)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气

项目无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1-1；锅炉废气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标准限值见表 1-2，食堂油烟执行《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

表 1-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值表 单位：mg/m³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颗粒物	1.0
非甲烷总烃	4.0

表 1-2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燃煤锅炉	
烟尘	50	烟囱或烟道
二氧化硫	300	
氮氧化物	300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见表 1-3。

表 1-3 《饮食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2、噪声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限值见表 1-4。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dB（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1、工程建设内容：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三江口镇甘坝村，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项目占地规模为29807.02 m²（约44.71亩），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杉木板加工车间4500 m²、旋切车间1300 m²、桉木原料堆场1000 m²、杉木原料堆场1000 m²、锅炉房200 m²、烘干房500 m²、杉木原料加工区200 m²、单板晒区1000 m²、办公生活区600 m²，修建消防水池200m³、应急池80m³、化粪池20m³，购置相关配套设备，项目建成后，年产杉木板10000m³、单板10000m³。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2021年4月竣工，现有职工50人，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300天。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2-1。

2-1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用量	来源	备注
1	桉木原木	13500m ³ /a	附近，周边乡镇林场	——
2	杉木原木	14000m ³ /a	附近，周边乡镇林场	
3	大豆蛋白胶	5t/a	外购	项目无制胶工序
4	边角料、木屑	8000t/a	项目加工过程产生	部分作为燃料，部分外售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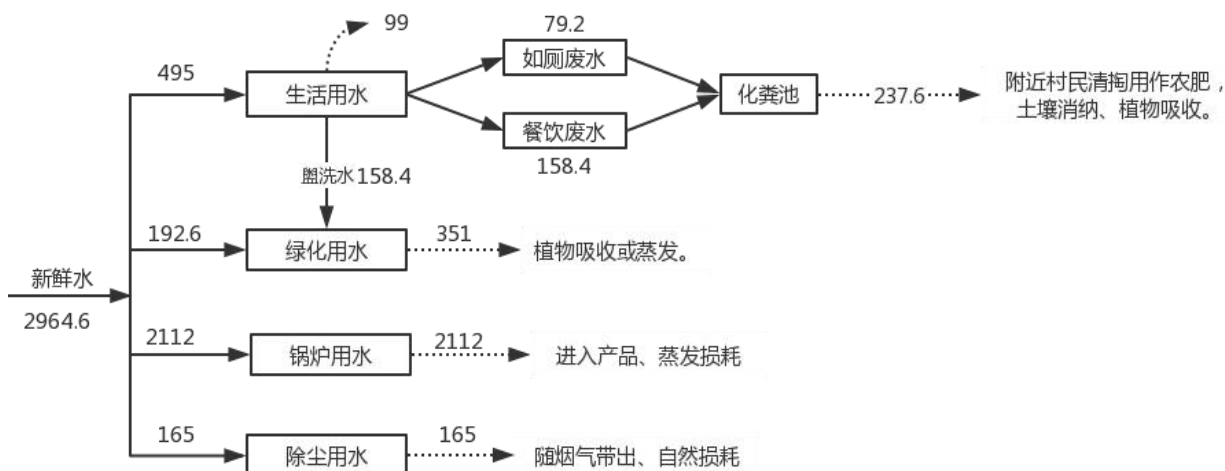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a)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 杉木板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从原料产地挑选生产所需原木；将木材按要求切割成一定规格的段料；切割后的木材进行堆码；对原木进行干燥，干燥后木材含水率为10~14%；干燥后的木材用双面刨刨光；用片锯将刨光后的木材锯成一定规格的木片，并锯出木齿；开方锯齿之后的木片需要有工人手工排板，依据长短不同错落有致，排好之后涂胶；对拼接好的木材进行涂胶，项目使用的大豆蛋白胶均为外购，项目无制胶工序；通过热压机加压贴合，不需要另外涂用其它粘合剂，热压好的杉木板冷却后，用锯边机锯成标准尺寸，然后进行分选，包装入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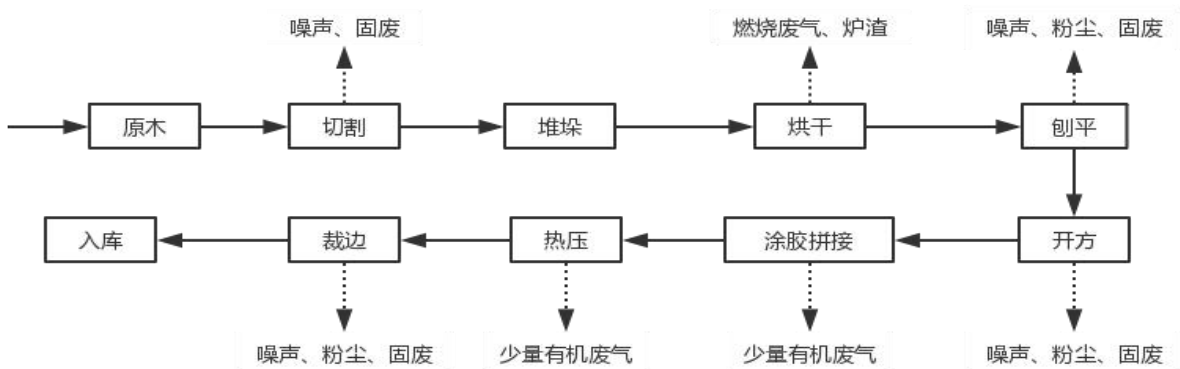


图 2-2 杉木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2) 单板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从附近乡镇的林场收购生产所需的原木（主要为桉木和松木），采用货车运输至厂区；按照相应的规格，将原木加工成相应的长度，对部分外观不平整的原木进行打圆处理；经过粗加工的木料，通过人工投料的方式进行旋切加工，得到各种规格的单板；将单板置于晒架上自然晾晒，通过蒸发作用去除大部分水分；经过晾晒后的单板，基本干燥后即可装车外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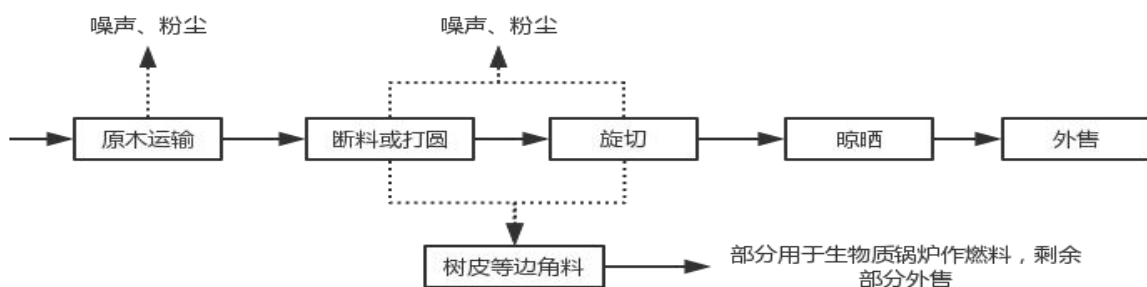


图2-3 项目单板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情况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

项目污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锅炉蒸汽冷凝水，项目采用冷凝系统对蒸汽进行冷凝回收，锅炉蒸汽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无废水外排。除尘废水：项目喷淋塔运行时为封闭状态，喷淋用水经配套的水箱收集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项目盥洗水收集后用于绿化，餐饮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与如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

2、大气污染物

项目污染主要为锅炉废气、木材加工产生粉尘及少量挥发性有机废气

项目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喷淋塔+静电除尘器处理，通过 3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木料断料、切割、刨平、开方、旋切及板材裁边等工序均半封闭钢架棚及全封闭厂房内进行，少量粉尘在厂房内自然沉降，并安排专人及时对沉降的粉尘进行清扫装袋。项目板材拼接工序所用粘合剂为环保型大豆蛋白胶，所用原材料完全不含甲醛和苯酚等有害物质，只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且产品涂胶在封闭式生产车间进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管到屋顶排放。

3、噪声污染

项目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设备设置于全封闭厂房内；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厂区栽种树木进行绿化并设置围墙。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锅炉灰渣、边角料及木屑、少量废机油

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锅炉使用生物质燃料燃烧，所产生的锅炉灰渣给农户作为肥料使用。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木屑及木材边角料等，收集后部分用作生物质锅炉燃料，提供热能，部分外售给其他木材加工厂作为生产原料。项目检修设备产生少量废机油，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①营运期地表水环境影响

锅炉废水：主要为锅炉蒸汽冷却后液化成水，项目采用冷凝系统对蒸汽进行冷凝回收，锅炉蒸汽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无废水外排。除尘废水：项目采用“喷淋塔+静电除尘工艺”对生物质燃烧废气进行处理，喷淋塔运行时为封闭状态，喷淋用水经配套的水箱收集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生活污水：在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未完善之前，盥洗水收集后用于绿化。餐饮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与如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根据实际规划，待该区域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完善之后，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排放标准后，通过污水管网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绿化用水：绿化用水部分来源于盥洗水，盥洗水无法满足绿化时采用新鲜水，绿化用水最终经植物吸收或蒸发，无废水产生。

②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

无组织粉尘：保持原木一定含水率，木屑自然沉降，不易起尘；各产尘工序均设置于相对封闭钢架棚内，能有效抑制粉尘外溢，烘干杉木在封闭车间内进行加工；车间内安排工人及时清扫，以免造成二次污染；对各类设备进行定期保养，避免加工器具性能不良导致的污染加剧；项目采取合理布置原木加工区，原木加工区布置在使其远离居民一侧；厂区四周加强绿化，建议种植高大乔木，即可阻隔粉尘的扩散，亦能隔声降噪。经预测，项目无组织粉尘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关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有机废气：本项目板材拼接工序所用粘合剂为环保型大豆蛋白胶，所用原材料完全不含甲醛和苯酚等有害物质，从原料源头上解决了胶黏剂的甲醛危害问题。本项目使用的是成品大豆蛋白胶，厂区不涉及大豆蛋白胶的生产制备，项目大豆蛋白胶年用量较少。项目在涂胶和热压工序，会产生一定量的有机废气，因废气成分比较复杂，主要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经预测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有关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锅炉废气：项目安装1台生物质蒸汽锅炉，为烘干车间和热压机提供热能，燃料材料为边角料及木屑，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烟尘、SO₂、NO_x。通过预测，本项

目有组织排放的烟尘、SO₂、NO_x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中表2标准限值要求。本项目锅炉废气污染物无超标点存在，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总的来说，本项目在采取各类环保措施以后，有组织废气排放量较小，浓度较低，对周围大气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食堂油烟：项目安装油烟机，油烟去除率在60%以上，处理后油烟排放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GB18483-2001)规定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³标准，经烟道引至楼顶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汽车尾气：主要污染物为CO、NO_x、THC，因为车辆在厂内行驶路程短，排放量较小，经大气稀释扩散，对环境影响不大。恶臭气体：化粪池主要恶臭污染物为NH₃和H₂S等有机物分解产生的物质，产生量较少，化粪池恶臭受自然风向影响不大；且化粪池为地埋式设计、采用加盖密封处理；恶臭排放达到《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 864—2013)表4新建二级排放限值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排放限值。

③运营期声环境影响

根据预测结果可知，项目设备噪声经过基础减振，隔声、加强绿化等措施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夜间不运行断料机和圆盘锯等高噪音设备，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昼间为60dB(A)、夜间为50dB(A))要求。本项目最近敏感目标为项目东侧、北侧25m处的甘坝村居民点，采取有效的减振降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后，敏感点声环境质量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昼间2类标准限值(昼间为60dB(A)、夜间为50dB(A))要求。

④运营期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

生活垃圾：本项目日产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集中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暂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边角料及木屑：项目生产过程中将有部分木屑及木材的边角料等固体废物产生，部分收集后用作生物质锅炉燃料，提供热能，部分外售给其他木材加工厂作为生产原料。废弃粘合剂及容器：项目采用的粘合剂为大豆蛋白胶，以植物资源大豆豆粕为原料，是一种新型的绿色环保胶黏剂，所用原材料完全不含甲醛和苯酚等有害物质，粘合剂容器为聚乙烯材料，不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不属于危废。项目粘合剂采取少量多次的采购方式，通常情况下不易变质，在涂胶工序完成后，会剩余部分少量未利用的粘合剂，以及粘合剂原装容器。

项目剩余的少量粘合剂连同容器一起返回厂家处理，并按采购计划对粘合剂进行采购。炉渣：外售给附近农民作为农肥使用。除尘系统产生的沉渣及烟尘：定期进行清理，主要成分为烟尘，沉渣脱水后与除尘器烟尘、炉渣一起外售给附近村民作农肥。废旧设备：项目产生的废旧设备较少，返回生产厂家进行回收，不能回收的交由指定的报废单位进行报废。废旧手套：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废旧手套，跟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废机油：项目营运期检修设备产生少量废机油，修建危废暂存间进行暂存，送有资质单位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二、环评批复要求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0]156号）（见附件2）。

环评批复摘抄：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送审《报告表》。本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须报我局重新核准《报告表》。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进行备案，项目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表》评估结论，该项目新增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3.2吨每年，氮氧化物：4.08吨每年，总量指标来源为兴义市第十二页岩砖厂关闭削减量。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项目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2、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

3、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有组织废气	油烟净化器进、出口	油烟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5 次。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排口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其相关参数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3 次。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南、西、北设置 4 个监测点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连续采样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噪声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	厂界噪声	连续测量两天，每天昼间测量 1 次。
		厂界南侧		
		厂界西侧		
		厂界北侧		

2、分析方法见表 6-2。

表 6-2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最低检出浓度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0.07mg/m ³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mg/m ³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油烟的采样及分析方法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年产杉木板 10000m³，单板 10000m³。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日产杉木板、单板共 6600m³，生产工况为 33%。

2、验收监测结果：

2022 年 1 月 6-7 日对项目有组织废气、无组织颗粒物、噪声、食堂油烟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 (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1。
- (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2。
- (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7-3。
- (4) 食堂油烟监测结果见表 7-4。
- (5) 总量控制指标核算结果见表 7-5。

表 7-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测量结果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1 月 6 日	54.6	60dB(A)	合格
厂界南侧		53.3		合格
厂界西侧		56.2		合格
厂界北侧		57.0		合格
厂界东侧	1 月 7 日	54.8		合格
厂界南侧		53.8		合格
厂界西侧		55.8		合格
厂界北侧		57.3		合格

表 7-1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周边昼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颗粒物 (m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厂界东侧	1月6日	11.4	92.1	1.2	SE	0.100	0.253	0.12	0.21
		12.8	92.0	0.8	NE	0.067		0.10	
		15.2	91.9	0.8	E	0.190		0.09	
		16.4	91.9	1.0	SE	0.253		0.13	
	1月7日	9.0	92.2	0.8	NE	0.067		0.17	
		10.2	92.2	0.8	NE	0.083		0.16	
		10.6	92.1	0.6	E	0.022		0.21	
		11.0	92.1	0.8	E	0.077		0.12	
厂界南侧	1月6日	11.4	92.1	1.2	SE	0.130	0.177	ND	0.15
		12.8	92.0	0.8	NE	0.057		0.09	
		15.2	91.9	0.8	E	0.080		0.15	
		16.4	91.9	1.0	SE	0.073		0.07	
	1月7日	9.0	92.2	0.8	NE	0.105		0.10	
		10.2	92.2	0.8	NE	0.140		0.09	
		10.6	92.1	0.6	E	0.177		ND	
		11.0	92.1	0.8	E	0.125		0.11	
厂界西侧	1月6日	11.4	92.1	1.2	SE	0.385	0.385	ND	0.12
		12.8	92.0	0.8	NE	0.162		ND	
		15.2	91.9	0.8	E	0.103		0.08	
		16.4	91.9	1.0	SE	0.122		0.12	
	1月7日	9.0	92.2	0.8	NE	0.135		0.12	
		10.2	92.2	0.8	NE	0.115		0.10	
		10.6	92.1	0.6	E	0.118		ND	
		11.0	92.1	0.8	E	0.252		ND	
厂界北侧	1月6日	11.4	92.1	1.2	SE	0.060	0.143	0.10	0.11
		12.8	92.0	0.8	NE	0.070		0.09	
		15.2	91.9	0.8	E	0.078		ND	
		16.4	91.9	1.0	SE	0.065		ND	
	1月7日	9.0	92.2	0.8	NE	0.100		ND	
		10.2	92.2	0.8	NE	0.077		ND	
		10.6	92.1	0.6	E	0.143		0.11	
		11.0	92.1	0.8	E	0.090		0.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标准限值	—	1.0	—	4.0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 7-3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采样位置	监测项目	单位	监测结果						最高浓度或均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排放标准限值	
			1 月 6 日			1 月 7 日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1	2	3	1	2	3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口监测孔	平均流速	m/s	12.6	10.3	11.0	9.8	10.2	9.8	—	—	—
	平均烟温	°C	61.0	56.7	56.6	61.7	60.3	58.7	—	—	—
	烟气流量	m³/h	8906	7281	7775	6927	7203	6927	—	—	—
	标干流量	m³/h	6043	5003	5344	4689	4894	4730	—	—	—
	含湿量	%	8.21	8.21	8.21	8.21	8.21	8.21	—	—	—
	含氧量	%	7.2	7.9	7.5	10.4	10.7	11.2	—	—	—
	颗粒物浓度	mg/m³	40.6	37.6	41.7	35.6	37.4	35.8	—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³	35.3	34.5	37.1	40.2	43.6	43.9	43.9	50	达标
	颗粒物排放	kg/h	0.25	0.19	0.22	0.17	0.18	0.17	—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³	52.6	122.9	48.5	ND	107.5	102.3	—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³	45.7	112.6	43.1	ND	125.2	125.3	125.3	300	达标
	二氧化硫排放	kg/h	0.05	0.11	0.04	0.01	0.69	0.66	0.26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³	248.6	192.6	168.8	222.9	104.3	116.7	—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³	216.1	176.4	150.1	252.4	121.5	142.9	252.4	300	达标
氮氧化物排放	kg/h	0.22	0.17	0.15	1.44	0.67	0.75	0.57	—	—	

备注：1、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2、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ND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 7-4 食堂油烟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单位	1月6日					1月7日					最高浓度值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	
			1	2	3	4	5	1	2	3	4	5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油烟净化器进口	平均流速	m/s	4.2	4.6	4.9	4.1	4.6	4.1	4.5	4.5	4.4	4.2	—	—	—
	平均烟温	°C	21.1	21.1	20.9	21.1	21.4	19.6	20.3	19.9	18.9	19.0	—	—	—
	烟气流量	m ³ /h	1883	2087	2224	1844	2098	1864	2056	2044	1991	1914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11	1674	1785	1479	1681	1497	1647	1639	1602	1539	—	—	—
	油烟浓度	mg/m ³	0.31	0.32	0.31	0.30	0.31	0.16	0.17	0.18	0.17	0.17	—	—	—
	油烟折算浓度	mg/m ³	0.23	0.27	0.28	0.22	0.26	0.12	0.14	0.15	0.14	0.13	—	—	—
油烟净化器出口	平均流速	m/s	4.1	3.9	3.9	4.0	4.2	4.3	4.2	4.2	4.2	4.2	—	—	—
	平均烟温	°C	18.2	18.2	19.7	18.8	20.2	17.8	18.3	18.1	18.2	18.2	—	—	—
	烟气流量	m ³ /h	1546	1474	1474	1512	1584	1625	1584	1584	1584	1584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241	1183	1177	1211	1262	1276	1241	1242	1241	1241	—	—	—
	油烟浓度	mg/m ³	0.08	0.08	0.08	0.08	0.09	0.04	0.03	0.04	0.04	0.04	—	—	—
	油烟折算浓度	mg/m ³	0.05	0.05	0.05	0.05	0.06	0.03	0.02	0.02	0.02	0.02	0.06	2.0	合格
处理效率为 80%															

表 7-4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饮食油烟废气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表 7-5 总量控制指标核算结果

指标	年生产时长(天)	日生产时间(小时)	排放速率(kg/h)	实际总量(t/a)	批复总量(t/a)
二氧化硫	300	8	0.26	0.624	3.2
氮氧化物			0.57	1.368	4.08

表 7-5 计算结果显示，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项目食堂油烟处理效率为 80%，符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厂界噪声

由表 7-1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周边昼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由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无组织排放废气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3) 有组织废气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表 7-4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食堂油烟符合《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环境影响报告表计算值及批复意见为二氧化硫：3.2t/a、氮氧化物：4.08t/a，验收监测核算结果为二氧化硫：0.624t/a、氮氧化物：1.368t/a，符合批复意见要求。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废气分别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食堂油烟符合《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项目周边昼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化粪池收集后，用作农肥；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理。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三江口镇甘坝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胶合板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4.6102818、N:24.7704776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杉木板 10000m ³ 、单板 10000m ³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杉木板 10000m ³ 、单板 10000m ³	环评单位	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州环核[2020]156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6月				竣工日期	2021年4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年4月13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22301MA6DKRHX04005X			
验收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33%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13	所占比例（%）	11.3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13	所占比例（%）	11.3			
废水治理（万元）	33	废气治理（万元）	57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12	其他（万元）	4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日	300			
运营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01MA6DKRHX04	验收时间	2022年1月23日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 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 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 mg/m ³	本期工程 允许排 放浓 度 mg/m ³	本期工程 产生量 (4)	本期工程 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量(6) (t/a)	本期工程 核定排 放量(7) (t/a)	本期工程“以新 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 量(9)	全厂核定排 放总量(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 减量(11)	排放增 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二氧化硫	—	125.3	300	—	—	0.624	3.2	—	—	—	—	—
	氮氧化物	—	252.4	300	—	—	1.368	4.08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二部份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23日，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三江口镇甘坝村，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项目占地规模为29807.02 m²（约44.71亩），具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杉木板加工车间4500 m²、旋切车间1300 m²、桉木原料堆场1000 m²、杉木原料堆场1000 m²、锅炉房200 m²、烘干房500 m²、杉木原料加工区200 m²、单板晒区1000 m²、办公生活区600 m²，修建消防水池200m³、应急池80m³、化粪池20m³，购置相关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年产杉木板10000m³、单板10000m³。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5月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报批了由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的《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5月取得了《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州环核[2020]156号）。2020年4月取得排污许可登记。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建设，2021年4月竣工，现有职工50人，每

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本项目建设竣工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评指标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113 万元，占实际投资比例 11.3%。实际投资与环评概算一致。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污染物

项目污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项目锅炉蒸汽冷凝水，项目采用冷凝系统对蒸汽进行冷凝回收，锅炉蒸汽最终以蒸发形式损耗，无废水外排。除尘废水：项目喷淋塔运行时为封闭状态，喷淋用水经配套的水箱收集后循环使用，无废水外排。项目盥洗水收集后用于绿化，餐饮废水先经隔油池预处理，与如厕废水一起进入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请附近农民运出用作农肥。

2、大气污染物

项目废气主要为锅炉废气、木材加工产生粉尘及少量有机废气

项目锅炉废气经水膜除尘喷淋塔+静电除尘器处理，通过 35m 高的排气筒排放；项目木料断料、切割、刨平、开方、旋切及板材裁边等工序均半封闭钢架棚及全封闭厂房内进行，少量粉尘在厂房内自然沉降，并安排专人及时对沉降的粉尘进行清扫装袋。项目板材拼接工序所用粘合剂为环保型大豆蛋白胶，所用原材料完全不含甲醛和苯酚等有害物质，只产生少量的有机废气，且产品涂胶在封闭式生产车间进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烟管到屋顶排放。

3、噪声污染

项目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及车辆运输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进行基础减振处理，设备设置于半封闭厂房内；合理布置、加强设备的日常维护管理；进出车辆在厂区低速行驶且禁止鸣笛；厂区栽种树木进行绿化并设置围墙。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锅炉灰渣、边角料及木屑、少量废机油

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项目锅炉使用生物质燃料燃烧，所产生的锅炉灰渣给农户作为肥料使用。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木屑及木材边角料等，收集后部分用作生物质锅炉燃料，提供热能，部分外售给其他木材加工厂作为生产原料。项目检修设备产生少量废机油，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6、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项目食堂油烟处理效率为 80%，符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处理率 60%的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厂界噪声

项目周边昼间噪声值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2 排放标准限值要求。项目食堂油烟监测结果符合《饮食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标准限值要求。

（3）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环境影响报告表计算值及批复意见为二氧化硫：3.2t/a、氮氧化物：4.08t/a，验收监测核算结果为二氧化硫：0.624t/a、氮氧化物：1.368t/a，符合批复意见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有组织、无组织排放废气、食堂油烟、厂界噪声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生活污水用作农肥；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批复意见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工作。

2、加强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曹环礼	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3985998682 522321195408200415		专家
黄振辉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52232619780506223X		专家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522321198407108215		专家
周国龙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8224953451 522321198712194017		监测单位

备注：1、第一行填写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2、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均为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2年1月23日

第三部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20年6月开工，2021年4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1年12月26日，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2022年1月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2年1月23日，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

位(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环境监测站曹环礼、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环境监测站贾国山 3 位特邀专家。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未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6 日

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文件

州环核〔2020〕156号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经研究，同意《报告表》及其专家审查意见。

一、在建设项目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 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 《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

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送审《报告表》。本意见自下达之日起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核准《报告表》。

3. 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自行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开，并登录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进行备案，项目方可投入生产使用。

二、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报告表》评估结论，该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为二氧化硫 3.2 吨/年，氮氧化物 4.08 吨/年，总量控制指标来源为兴义市第十二页岩砖厂关闭削减量。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单位应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负责。

（此文件公开发布）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26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抄送：黔西南州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兴义分局，黔西南州环境工程评估中心，贵州博远环咨科技有限公司。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

2020年5月26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01MA6DKRHX04005X

排污单位名称：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

扶贫车间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义市三江口镇甘坝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1MA6DKRHX04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4月13日

有效期：2020年04月13日至2025年04月12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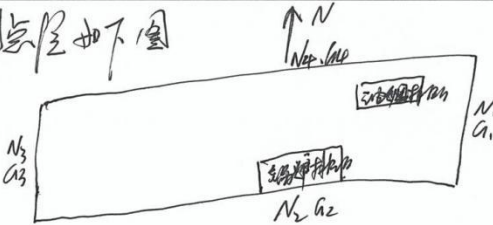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现场监测企业工况记录

监测项目名称及编号	兴义林投野生三江口单级连切木加工林宸车间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2022-022		
企业名称	林投三江口木加工车间	信用代码	-
地址	三江口镇	联系方式	-
监测期间营业时长	8小时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监测期间产量	年生产天数
木加工		270张	300天
<p>一、监测点位如下图</p>  <p>二、监测期间，生产正常。</p>			

记录人: 吴发付

复核人: 王祥

时间: 2022年01月07日

企业负责人(签字): 吴发付

其他在场人员(监管部门等): -

附件 5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

竣工环保设施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物	措施及规格	治理效果
废气治理	粉尘	原木含水率高，车间合理布局，车间相对封闭，及时清扫粉尘并装袋，加强绿化。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中新二级标准。
	有机废气	使用环保粘合剂，加强车间通风。	
	锅炉废气	安装一套“喷淋塔+静电除尘系统”对生物质燃烧废气进行处理，处理后的烟气通过 35m 高的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中表 2 标准。
	食堂油烟	安装一台油烟机处理后引至建筑物楼顶排放	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较小。
	恶臭气体	地理式合理布置，加强绿化。	
	汽车尾气	少量，自然扩散、稀释。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	修建一个隔油池（容积 1m ³ ）、一个化粪池（容积 20m ³ ）。	对环境影响较小
	除尘废水	喷淋塔配套水箱 2m ³	
	初期雨水	收集至消防水池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交通噪声	加强管理，合理安排工作时间、加强检修维护，优先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做到防噪、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四周修建围墙，加强绿化。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固体废物处理	生活垃圾	设置若干垃圾桶，收集后运至指定垃圾暂存点，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 2013 年修改单中相关标准要求。
	边角料 木屑	部分作燃料使用，部分外售。	
	炉渣	收集后外售附近农民作为农肥。	
	沉渣	脱水后外售附近农民作为农肥。	
	废旧设备	生产厂家进行回收，不能回收的由报废单位进行报废。	
	废旧手套	跟生活垃圾一起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废机油	危废暂存间 10m ²	无害化
废弃粘合剂及容器	项目剩余的少量粘合剂连同容器一起返回厂家处理。		
消防	消防用水	修建 200m ³ 的消防水池，应急池 80m ³ 。	预防火灾，收集事故废水
生态恢复	生态影响	植被恢复、绿化，1000m ²	恢复生态、环境美化

附件 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HXJC[2022]第 022 号

项目名称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
 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3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j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 制： 杨 柳 审 核： 赵 远 希

签 发： 杨 柳 签发日期： 2022.01.17

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号：—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兴义市精准扶贫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采样人员	采样日期
1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东侧 22/022-G ₁ -0106/0107-1/2/3/4	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及其相关参数。		吴光付 王祥 秦榕	1月06/07日
		厂界南侧 22/022-G ₂ -0106/0107-1/2/3/4				
		厂界西侧 22/022-G ₃ -0106/0107-1/2/3/4				
		厂界北侧 22/022-G ₄ -0106/0107-1/2/3/4				
2	有组织废气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口监测孔 22/022-1 [#] -0106/0107-1/2/3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及相关参数。		吴光付 王祥 秦榕	1月06/07日
3	油烟废气	油烟净化器进口 22/022-Y ₁ -0106/0107-1/2/3/4/5	饮食业油烟及其相关参数。			
		油烟净化器出口 22/022-Y ₂ -0106/0107-1/2/3/4/5				
4	厂界噪声	厂界东侧 22/022-N ₁ -0106/0107-1	1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吴光付 王祥 秦榕	1月06/07日
		厂界南侧 22/022-N ₂ -0106/0107-1				
		厂界西侧 22/022-N ₃ -0106/0107-1				
		厂界北侧 22/022-N ₄ -0106/0107-1				
样品状态						
序号	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状态	
1	22/022-G _{1/2/3/4} -0106/0107-1/2/3/4	总悬浮颗粒物	90mm	32	滤膜	标签完好，外观无损。
		非甲烷总烃	1.0L	32	铝箔袋装	
2	22/022-1 [#] -0106/0107-1/2/3	颗粒物	70mm	6	滤筒	
3	22/022-Y ₁ /Y ₂ -0106/0107-1/2/3/4/5 22/022-Y ₀ -0106/0107-1/2	饮食业油烟	—	24	金属滤筒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员	分析时间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	mg/m ³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梁 妹	1月 08 日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上海惠分 GC-9820	HXJC-X-21	岑连富	1月 07/08 日
有组织 废气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 油烟的采样及分析方法	—	mg/m ³	JL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HXJC-X-15	孙艺梅	1月 08 日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	mg/m ³	ZR-3260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XJC-L-44	吴光付 王 祥 秦 榕	1月 06/07 日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	mg/m ³				1月 06/07 日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mg/m ³	ZR-3260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XJC-L-44		1月 06/07 日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1月 08 日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dB (A)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35		1月 06/07 日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分析仪器	仪器编号	分析人员	分析时间
无组织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	mg/m ³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梁 妹	1 月 08 日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0.07	mg/m ³	上海惠分 GC-9820	HXJC-X-21	岑连富	1 月 07/08 日
有组织 废气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 附录 A 金属滤筒吸收和红外分光光度法测定 油烟的采样及分析方法	—	mg/m ³	JL BG-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HXJC-X-15	孙艺梅	1 月 08 日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3	mg/m ³	ZR-3260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XJC-L-44	吴光付 王 祥 秦 榕	1 月 06/07 日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3	mg/m ³				1 月 06/07 日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 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	mg/m ³	ZR-3260 型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XJC-L-44		1 月 06/07 日
EX125DZH 电子天平					HXJC-X-42	1 月 08 日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dB (A)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HXJC-L-35		1 月 06/07 日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 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 时间	气温 ℃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非甲烷总烃 (mg/m ³)	
							小时值	最高 浓度值	小时值	最高 浓度值
厂界东侧 22/022-G ₁ -0106 /0107-1/2/3/4	1月06日	10:30	11.4	92.1	1.2	SE	0.100	0.253	0.12	0.21
		12:00	12.8	92.0	0.8	NE	0.067		0.10	
		13:30	15.2	91.9	0.8	E	0.190		0.09	
		15:00	16.4	91.9	1.0	SE	0.253		0.13	
	1月07日	10:20	9.0	92.2	0.8	NE	0.067		0.17	
		11:40	10.2	92.2	0.8	NE	0.083		0.16	
		13:00	10.6	92.1	0.6	E	0.022		0.21	
		14:20	11.0	92.1	0.8	E	0.077		0.12	
厂界南侧 22/022-G ₂ -0106 /0107-1/2/3/4	1月06日	10:30	11.4	92.1	1.2	SE	0.130	0.177	ND	0.15
		12:00	12.8	92.0	0.8	NE	0.057		0.09	
		13:30	15.2	91.9	0.8	E	0.080		0.15	
		15:00	16.4	91.9	1.0	SE	0.073		0.07	
	1月07日	10:20	9.0	92.2	0.8	NE	0.105		0.10	
		11:40	10.2	92.2	0.8	NE	0.140		0.09	
		13:00	10.6	92.1	0.6	E	0.177		ND	
		14:20	11.0	92.1	0.8	E	0.125		0.11	
厂界西侧 22/022-G ₃ -0106 /0107-1/2/3/4	1月06日	10:30	11.4	92.1	1.2	SE	0.385	0.385	ND	0.12
		12:00	12.8	92.0	0.8	NE	0.162		ND	
		13:30	15.2	91.9	0.8	E	0.103		0.08	
		15:00	16.4	91.9	1.0	SE	0.122		0.12	
	1月07日	10:20	9.0	92.2	0.8	NE	0.135		0.12	
		11:40	10.2	92.2	0.8	NE	0.115		0.10	
		13:00	10.6	92.1	0.6	E	0.118		ND	
		14:20	11.0	92.1	0.8	E	0.252		ND	
厂界北侧 22/022-G ₄ -0106 /0107-1/2/3/4	1月06日	10:30	11.4	92.1	1.2	SE	0.060	0.143	0.10	0.11
		12:00	12.8	92.0	0.8	NE	0.070		0.09	
		13:30	15.2	91.9	0.8	E	0.078		ND	
		15:00	16.4	91.9	1.0	SE	0.065		ND	
	1月07日	10:20	9.0	92.2	0.8	NE	0.100		ND	
		11:40	10.2	92.2	0.8	NE	0.077		ND	
		13:00	10.6	92.1	0.6	E	0.143		0.11	
		14:20	11.0	92.1	0.8	E	0.090		0.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标准限值	—	1.0	—	4.0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达标情况	—	合格	—	合格	
备注: 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单位	1月06日			1月07日			最高 浓度值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2 燃煤锅炉	
			1	2	3	1	2	3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锅炉废气处理设施排口监测孔 22/022-1#-0106/0107-1/2/3	平均流速	m/s	12.6	10.3	11.0	9.8	10.2	9.8	—	—	—
	平均烟温	°C	61.0	56.7	56.6	61.7	60.3	58.7	—	—	—
	烟气流量	m ³ /h	8906	7281	7775	6927	7203	6927	—	—	—
	标干流量	m ³ /h	6043	5003	5344	4689	4894	4730	—	—	—
	含湿量	%	8.21	8.21	8.21	8.21	8.21	8.21	—	—	—
	含氧量	%	7.2	7.9	7.5	10.4	10.7	11.2	—	—	—
	颗粒物浓度	mg/m ³	40.6	37.6	41.7	35.6	37.4	35.8	—	—	—
	颗粒物折算浓度	mg/m ³	35.3	34.5	37.1	40.2	43.6	43.9	43.9	50	合格
	颗粒物排放	kg/h	0.25	0.19	0.22	0.17	0.18	0.17	—	—	—
	二氧化硫浓度	mg/m ³	52.6	122.9	48.5	ND	107.5	102.3	—	—	—
	二氧化硫折算浓度	mg/m ³	45.7	112.6	43.1	ND	125.2	125.3	125.3	300	合格
	二氧化硫排放	kg/h	0.05	0.11	0.04	0.01	0.69	0.66	—	—	—
	氮氧化物浓度	mg/m ³	248.6	192.6	168.8	222.9	104.3	116.7	—	—	—
	氮氧化物折算浓度	mg/m ³	216.1	176.4	150.1	252.4	121.5	142.9	252.4	300	合格
	氮氧化物排放	kg/h	0.22	0.17	0.15	1.44	0.67	0.75	—	—	—

备注：1、排气筒高度约 25m。2、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ND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 编号	监测项目	单位	1月06日					1月07日					最高 浓度值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 (GB18483-2001)表2	
			1	2	3	4	5	1	2	3	4	5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油烟净化器进口 22/022-Y ₁ -0106/0107 -1/2/3/4/5	平均流速	m/s	4.2	4.6	4.9	4.1	4.6	4.1	4.5	4.5	4.4	4.2	—	—	—
	平均烟温	°C	21.1	21.1	20.9	21.1	21.4	19.6	20.3	19.9	18.9	19.0	—	—	—
	烟气流量	m ³ /h	1883	2087	2224	1844	2098	1864	2056	2044	1991	1914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511	1674	1785	1479	1681	1497	1647	1639	1602	1539	—	—	—
	油烟浓度	mg/m ³	0.31	0.32	0.31	0.30	0.31	0.16	0.17	0.18	0.17	0.17	—	—	—
	油烟折算浓度	mg/m ³	0.23	0.27	0.28	0.22	0.26	0.12	0.14	0.15	0.14	0.13	—	—	—
油烟净化器出口 22/022-Y ₂ -0106/0107 -1/2/3/4/5	平均流速	m/s	4.1	3.9	3.9	4.0	4.2	4.3	4.2	4.2	4.2	4.2	—	—	—
	平均烟温	°C	18.2	18.2	19.7	18.8	20.2	17.8	18.3	18.1	18.2	18.2	—	—	—
	烟气流量	m ³ /h	1546	1474	1474	1512	1584	1625	1584	1584	1584	1584	—	—	—
	标干流量	m ³ /h	1241	1183	1177	1211	1262	1276	1241	1242	1241	1241	—	—	—
	油烟浓度	mg/m ³	0.08	0.08	0.08	0.08	0.09	0.04	0.03	0.04	0.04	0.04	—	—	—
	油烟折算浓度	mg/m ³	0.05	0.05	0.05	0.05	0.06	0.03	0.02	0.02	0.02	0.02	0.06	2.0	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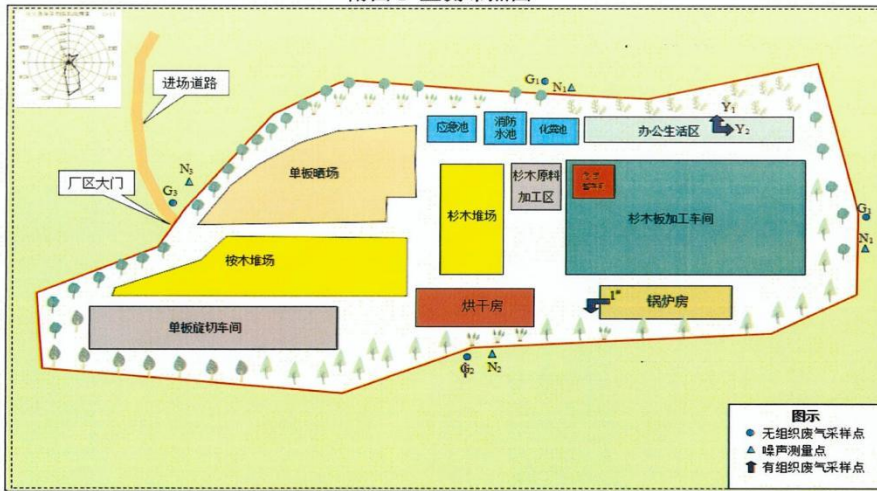
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测量结果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2 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22/022-N ₁ -0106-1	昼间	54.6	60dB(A)	合格
厂界南侧 22/022-N ₂ -0106-1		53.3		合格
厂界西侧 22/022-N ₃ -0106-1		56.2		合格
厂界北侧 22/022-N ₄ -0106-1		57.0		合格
厂界东侧 22/022-N ₁ -0107-1		54.8		合格
厂界南侧 22/022-N ₂ -0107-1		53.8		合格
厂界西侧 22/022-N ₃ -0107-1		55.8		合格
厂界北侧 22/022-N ₄ -0107-1		57.3		合格

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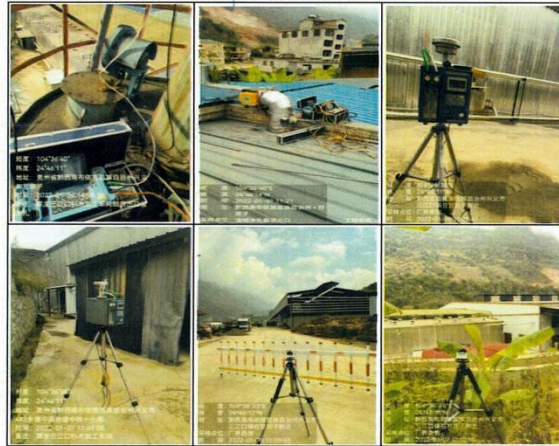
1、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 1）

2、兴义市扶投霖生三江口单板旋切杉木加工扶贫车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现场采样图。（见附图 2）

附图 1 监测布点图



附图 2 采样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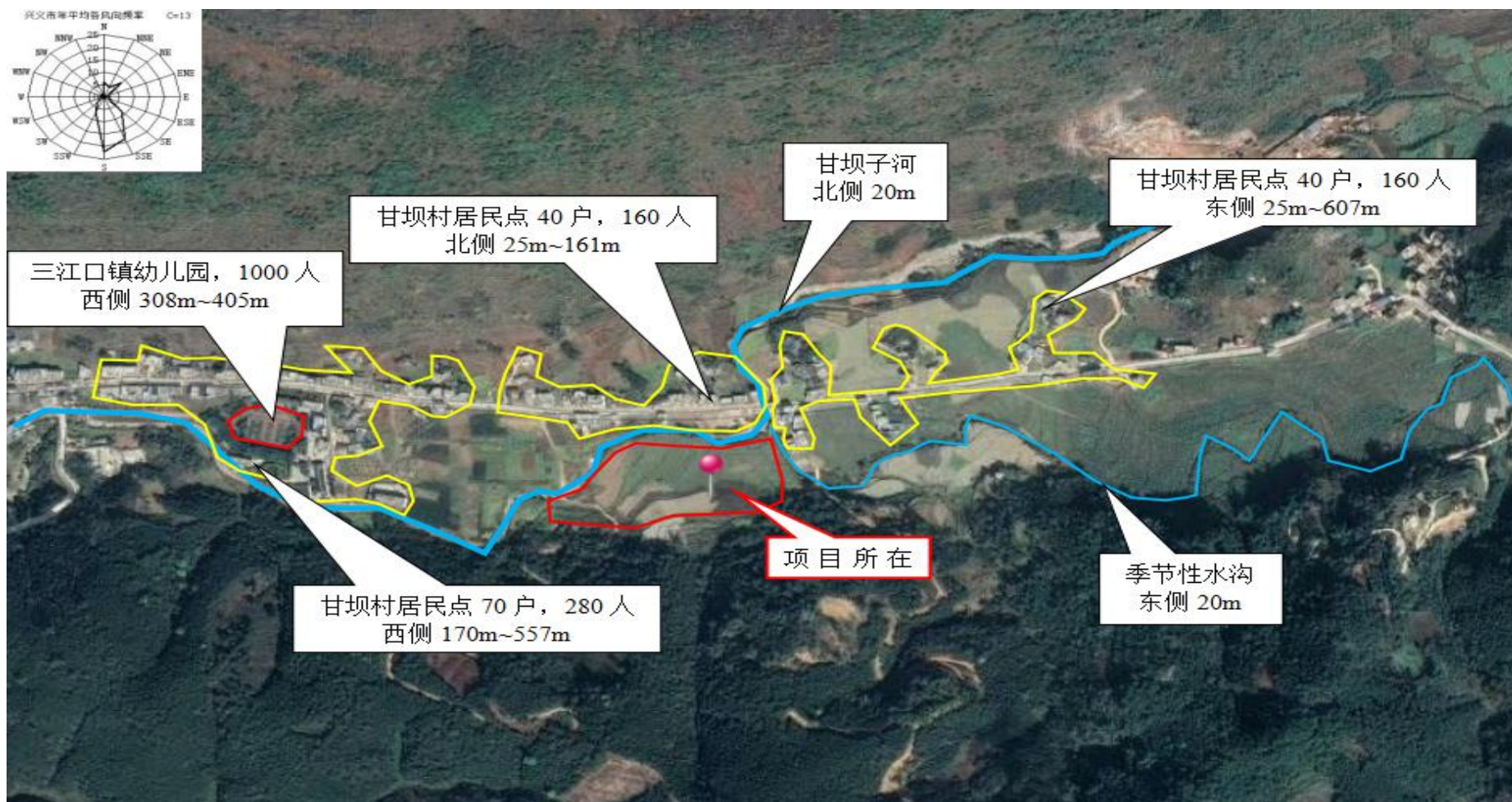


报告结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